

YUEJIAN

兰思思——著

月见的 岛屿

DE

DAOYU

没有一个孩子想成为一座孤独的岛屿，
他们都需要父母的靠近和温暖。

重庆出版集团  重庆出版社



月见的 岛屿

兰思思——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月见的岛屿 / 兰思思著. — 重庆: 重庆出版社, 2016.6

ISBN 978-7-229-11069-7

I. ①月… II. ①兰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055974号

月见的岛屿

YUEJIAN DE DAOYU

兰思思 著

责任编辑: 袁宁

责任校对: 朱彦谚

装帧设计: 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·王芳甜



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
重庆出版社

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162号1幢 邮编: 400061 <http://www.cqph.com>

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制版

重庆市国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

E-MAIL: fxchu@cqph.com 邮购电话: 023-61520646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 720 mm×1020 mm 1/16 印张: 19.25 字数: 222千

2016年6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229-11069-7

定价: 32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: 023-61520678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让我们重回十五岁。一个十五岁的女孩会想些什么，又需要什么
要什么呢？

——题记

目 录

- 最初 / 001
- Chapter 1 纽约的秋天 / 003
- Chapter 2 哪里都是你 / 021
——《让城遗事》* 齐眉
- Chapter 3 绝对自由则无法生存 / 041
——《让城遗事》* 三叹荡
- Chapter 4 满月 VS 心情 / 066
——《让城遗事》* 大园满觉
- Chapter 5 与妒忌和解 / 097
- Chapter 6 恶念起时 / 117
- Chapter 7 梦中的生日 / 136
——《让城遗事》* 金娥墩
- Chapter 8 萌动，在同一频率 / 166
- Chapter 9 初吻的气味 / 185
——《让城遗事》* 荆村蛮巷
- Chapter 10 死亡之后依然存在 / 215

- Chapter 11 爱的幻想与实体 / 227
- Chapter 12 破碎成灰 / 236
——《让城遗事》* 要离
- Chapter 13 孤岛 / 254
- Chapter 14 美丽新世界 / 265
——《让城遗事》* 望虞河
- Chapter 15 我们终会长大 / 287
- 插播：一段采访录音 / 298
- 最后 / 301

最初

最初，他们因为这样那样的理由孕育了我们。我们出生，依赖他们，他们也爱我们，那时我们彼此亲密无间。

然后，我们渐渐长大，有了自己的思想，有些思想让他们发笑，有些让他们感慨，也有一些，让他们恼怒甚至畏惧。

他们为这畏惧呵斥我们，束缚我们，我们感到迷惑、不解和痛苦，可无论怎样诉说，他们总是听不进去，他们有他们的判断标准。

我们终于被疏远、隔离，和他们成为相望的两座岛屿，我们在岛的这边遥遥注视着他们，深知有一天我们也终将凫水过去，去到他们的岛上。

然而这一刻，我们如此孤独。

他们中几乎无人会想到要来我们的岛上走走，这里对他们来说太小，根本没法下脚。可我们如此期盼。

期盼有一天，他们中的一个也会注意到我们。

他会缓缓游来，到我们的岛上，试图理解我们的世界。



秋天 纽约的

烟雨，江南，黄昏。

书生踉跄着行走在田间小道上，大片田野被甩于身后，村落在依稀可辨的前方。

他身无一物，满身泥泞，被雨水浸润的脸上只见凄苦，细雨吞噬了他的呜咽，他紧咬牙关。

夜幕迅速从天际笼罩过来，书生加快了脚步。一株银杏触手可及，他急忙上前攀住，喘息。饥渴劳累和一路所受的惊吓让他视野浑浊，心神恍惚。

一座简陋的院落渐渐从墨色中显出轮廓，他顾不上疑虑，拖着摇摇欲坠的身子挪步至柴扉前，未及拍打，门自动开了，他一头栽进去。

时空被切割成零碎的片段，在他脑海中断断续续演绎。其间，他睁开过眼睛，似乎看到了晨曦，还有年轻女子窈窕的背影。他重又闭上眼睛，任意识在过去和未来中穿梭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他醒来，呼吸畅通，耳目清亮，且感觉到饿。

是白天，光线从窗外透入，使他眩目。

屋子里传来响动，他仰头，看见一位绿衫女子正弯腰将一桶水倒进缸里。

“姑娘……”他挣扎起身，欲问些什么。

女子转过身来，他被一张明艳的面庞所震动，一时忘了要说什么。女子朝他展颜一笑，不作声走出去。

他怔了片刻，低头看，一身干净的衣衫就搁在枕畔。

院子里，挽髻的婆婆坐在井边缝缝补补，绿衫女子却不知去向。

书生走到婆婆身旁，深深一揖：“小生吴俊，奉父命进京赶考，只因路上遭遇匪贼落魄至此，多蒙老妈妈相救，吴某不胜感激。”

婆婆仰脸看他，啧啧笑赞：“果真是读书人！说话这等斯文。杏姑那日开门，你扑通倒进门来，我们不好生照看你，难道要将你撵出去不成？”

吴生赧然，眼眸朝四下里望：“那杏姑……”

“就是每日给你端茶送水的孩子。”婆婆抬眼，一指内屋：“你且去用饭，杏姑给你预备好了。”

杏姑倚在内屋门边笑望吴生，吴生心头突突直跳，走近前去，朝她也作了一揖：“多谢姑娘这几日费心照料。”

杏姑掩口而笑，依旧不置一词，吴生直起腰来时，她又消失了。

他正讷讷，听婆婆解释道：“你别当她无礼，这孩子打生下来就是个哑子，亲爹娘把她抛在路边，恰好叫我这孤老婆子给捡回来就是个伴儿。除了不会说话，杏姑可算样样能干，这里里外外一时半会儿都少不了她的。”

吴生心生遗憾，随即又转化成怜惜。

大病初愈，吴生没有立刻告辞，每日里跟着杏姑在村中四处漫步，这仿佛连红尘都飞不到的地方居然是个山清水秀的好去处。他向婆婆请教地名。

“我们这儿也不是那出名的村啊寨啊的，历来就是种田、打鱼，再不然收些时鲜瓜果，也没大宅大户在这儿住着，你没听说那是自然。地名儿倒是有一个，叫作齐眉镇。”

“齐眉镇？莫不是梁鸿、孟光的那个齐眉？”

“我们乡下人哪里懂得，只知道这镇子从无到有，也有些年头了。”

一转眼，吴生在齐眉镇住了一月有余，与杏姑感情日浓，经婆婆许可定下终身，他随即向两人告辞，一则需回去禀报父母择日前来迎娶杏姑，二则科考在即，他无论如何得去一试，或能光宗耀祖，也不枉自己苦读多年。

婆婆听完他的打算，沉默半晌方道：“你既存了这想头，我们也不能拦你，你但去无妨，只是这将来的事谁也难说。”

吴生忙发誓此生定然不负杏姑，并立下字书作为联姻凭据。

他离开时，杏姑为他打了个厚重的包袱，装满衣衫和食物。他走了很远，回过身去，杏姑还倚在门边目送他，总是带笑的面颊此刻笼上了一层淡淡的惆怅。

两年后，在通往齐眉镇的路上，金榜题名的吴生满面春风，策马急行。

银杏犹在，那破旧的院落却没了踪影。吴生揉揉双眼，反复核

实，确信记忆不曾出错。

他找村人打听，人人摇头。

“我们在镇子里住了这许多年，何曾听说过有那么户人家，小相公你找错地方了！”

“这里可是齐眉镇不是？”

“正是！”

“那便错不了！”

然而，不管他怎么搜寻，就是不见婆婆和杏姑的下落。

细雨霏霏的银杏前，吴生唏嘘愧悔，自己来迟了。

一片杏叶不知从何处飘来，落在吴生脚边，他拾起，杏叶变成一页纸——他留给杏姑的婚约凭据。

杏姑的脸晃悠悠从纸面上浮现出来，吴生不觉伸手去触摸，却是枉然。

两行清泪缓缓从眼眶中滑出。

——《让城遗事》* 齐眉

从我识字那天起，就忙着在各类书本中寻找有关齐眉镇的典故，这种老学究式的刨根问底来自于外公的遗传，他是镇上有名的知识分子，天资聪颖，又遍览群书，装了一肚子外婆称之为“毫无用处”的学问，以至于我三岁那年拿着本《声律启蒙》在家门口装模作样把玩时，人人都称道是家风使然。

搜寻的结果让我泄气，不但赫赫有名的正史没有只言片语的记载，就连地方志中，除了一个简单的地名外，其余说明文字一概没有。我只在了一本民间野史《让城遗事》中找到一段与之略有关联的传说。

我是在外公众多的古文典籍中搜罗到这本《让城遗事》的，如假包换的手抄本，没有年代，也没有作者署名。我问外公，他也迷糊，推测说可能是家族中哪个肚子里有点墨水的酸秀才涂鸦的。

这秀才想必不得志，还喜欢幻想，讲故事从来不交代清楚来龙去脉，有点故弄玄虚，可偏偏对我胃口。无聊的时候，我会猜测婆婆和杏姑究竟去了哪里，吴生后来有没有找到杏姑。归根结底，我也是个爱幻想的人。

外公年轻时就职于一家著名的外资银行，退休后他离开上海回到这座江南小镇。他说这里是过去和未来的连接点，积淀了许多值得回味的时光余韵。

如果我说我完全无法理解他这些话的含义你也能体谅我吧，毕竟我才十五岁。无论我怎么努力感受，镇上的时光对我来说也仅仅像一块块凝结而成的乳酪：甜腻、无聊。

By the way，我叫慕容月见，齐眉中学初三年级准人生。

我和外公、外婆一起生活，妈妈住在离镇子70多公里外的都市，她有一堆事情要忙，不过我觉得保持适当的距离对双方都有好处，至少彼此能过得心平气和一些。至于我父亲，那真是说来话长，不提也罢。

我很爱外公，这一点毋庸置疑，但对外婆，情况略显复杂，她有时像只刺猬，很难接近。举个例子或许你就能明白。

某天放学回家，我看到厨房里一片狼藉——外婆气势如虹地将一砧板冬瓜块都挥落在地。原因是她嫌外公切得不够均匀。

多奇葩的理由。

我当时选择默不作声溜上楼，厨房里的公案还是留给外公处理吧，谁叫他当初娶了外婆呢！

我倒不是怕外婆，但战胜外婆唯一的办法是吼得比她更凶，那需要花费很大体力，所以不到万不得已我不会跟她对垒。

我在镇上已生活了近十五年，你该明白我有多腻歪这地方了吧，但尽管如此，我却从未想过要离开这里。人是感情复杂的动物，处处充满矛盾，就是这样。

镇上没什么好的娱乐消遣，偶尔在中心地带开出一两家新店来，我们也会去凑热闹捧场，但不久就兴味索然了，说到底，内衣店和中老年服装有什么好看的？

最常去的是网吧隔壁的甜品店，在那里，我常能碰到儿时的玩伴萧宾。

萧宾大我三岁，和我一样，从小也是由老人带大的，他父母长年在城里忙着贩卖水果，很少顾得上他。

和我不同的是，萧宾只有一个奶奶。他奶奶大字不识一个，萧宾还很小的时候，她怕耽误孙子的早教（这词儿是她媳妇从城里带回来的），时常把萧宾扔给我外公，和我圈在一处养。

萧宾的父母挣足儿子的学费后就把他转到城里的中学去念书，但没过两年他就逃了回来。

我问起他对城里生活的印象。

“一堆狗屎！”他满不在乎地告诉我。

他离开小镇前从不爆粗口，笑起来脸颊两边各有一个腼腆的酒窝。回来后像长了我一辈，一脸的世故，因此我相信了他对城市的评价。

他父母回来劝过他几回，萧宾不听，依旧我行我素，水果贩子对他彻底失望后就放任不管了。幸好他们还有个小子，在城市出生的，从小陪在他们身边，据说又聪明又乖顺，或许能承载父母多年来想改变命运的期望。

说来好笑，萧宾在镇上的名声不算好，但外婆知道我跟他在一起玩还挺放心，认为我因此就不会被人欺负。

哦，我真该谢谢她。

从小到大，只要谁在游戏中跟我闹矛盾，她肯定冲出来把人家一顿臭骂，直至对方哭着落荒而逃。我在镇上的孤立完全是她一手造成的。

当然，我也不至于真的可怜到连一个女性朋友都没有，韩美筠跟我就挺铁的。

美筠是我家的常客，外婆夸她：“这孩子心宽，不别扭，没那么多小心眼！”

只有我知道，美筠之所以赖在我家不肯走是因为她回家后的日子更难熬。

她父亲的理想和萧宾的父母如出一辙，都爱把过高的期许压在儿女脆弱的肩膀上，好像从前自己没读好书都是子女的过错。

美筠学习很努力，但成绩够呛，尤其是数学。

“我一看见数字就犯晕。”她不止一次向我哭诉。

我不知道该怎么帮她，早先她做应用题常常连题意都不看清就开做，先把最先注意到的两个数字抓在一起乘一乘，老师判错误后，她不假思索又将同样的两个数字搁一块儿除一除。每当此时，她爸就在旁边跺脚。

看她做数学题，就像看杂技演员表演高空走钢丝，时常得捏着

把汗。

我上学没人给我压力，但总体能保持在中上游的水平，运气来了，还能冲一冲前五。一提起我的学习，妈妈和外婆总是笑着秀大方：“读书这事儿随她去！急又急不来的。”

不知道如果摊上美筠那样的闺女，她们是不是还能笑得如此轻松。我这么说绝不是看不起美筠，但据说学习是要一点天赋的，可惜不是每个家长都能明白。

得言归正传了，要知道我提笔的初衷是打算写一个故事的，一个发生在我身边，与我有一定关联，且我认为值得讲一讲的故事。

如果讲故事的过程中我跑题了，也请原谅我，一来这是我第一次写故事，没什么经验技巧。二来，我的思维略具发散性——熟悉我的人都说这么。不过请放心，故事我一定会讲完，我是个有始有终的人。

每个故事都有个开头，经过仔细考虑，我决定把这个故事的开头放在暑假的最后一天。

暑假的最后一天，我睡了个长长的午觉，还做了个梦，我梦见了纽约。

醒来时，我发现自己身下压着本《淮南子证闻》，这是从外公的典籍中淘来的，专用于催眠。

我对着天花板发了好一会儿怔，看这种书能梦到纽约还真是奇怪。

不过当我爬起来时，一眼扫到床头柜上扣着的那本《行过死荫之地》就明白过来。

我买全了劳伦斯·布洛克的酒鬼侦探系列，那里面所有的故事都发

生在纽约。

外婆对我看这种书很不满：“书名就吓人，又是死亡又是谋杀，你就不能读点儿健康向上的东西？”

梦里发生的事却让我不爽，那感觉就像是一个幽闭恐惧症患者被推进了密不透风的大罐子里。

我决定出去走走。

我下了回旋楼梯来到客厅，外公和外婆正在为一碗冰了好几天的甜品争执。

“放在冰箱里又不会坏的喽！”外婆振振有词，就好像冰箱是保险箱似的。

外公正坐在门边的藤椅里听苏州评弹，他举起双手：“总之别让我吃！我不吃隔夜东西的！”

外公对某事表示抗议的时候最可爱，脸上有股子正义凛然的执拗劲儿，而平时他总是笑呵呵的，弥勒佛一样。

他们同时注意到我在换鞋，外婆犀利的眼锋立刻扫过来：“你上哪儿去？”

“找美筠玩会儿。”我随口扯了个谎。

“去吧。”外公忙说，他喜欢我跟同龄人待在一起，唯恐他们二老把我闷坏了。

外婆没反对，只嘟哝了一句：“这会儿日头毒着呢，当心晒掉你一层皮！”

咒语奏效。

我走到古竹桥边的亭子里时，脑门和后背已经全都是汗。

一只小白狗在河边兴冲冲地赶路，张嘴吐舌散着热气，我学它的样